

石家庄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4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

为加强财政资金管理，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，根据《石家庄市市级部门项目绩效自评管理办法》（石财绩〔2020〕5号）、《石家庄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5 年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》（石财监〔2025〕2 号）文件要求，石家庄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绩效评价工作小组，对 2024 年度所有专项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。评价采用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，从预算编制、预算执行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、绩效目标设置质量、项目支出以及内部控制制度建设等方面进行了综合评价。现将绩效自评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财政专项资金基本情况

石家庄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（以下简称市发改委）2024 年年初预算安排项目 71 个，到年末调整后共计安排项目 81 个。调整后预算资金共计 32854.3705 万元，均为财政资金。

发改委预算安排的 81 个项目中：“救灾物资储备及建设运维资金”预算资金 554.778 万元，一个项目为重点项目。专项事务项目 46 个；专项公用项目 35 个。

二、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

（一）自评的组织工作

市发改委根据石家庄市财政局印发的《关于印发《石家庄市市级部门项目绩效自评管理办法》的通知》（石财绩〔2020〕5号）、《关于开展2025年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》（石财监〔2025〕2号）文件，组织相关人员认真学习河北省财政厅、石家庄财政局关于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的相关文件和要求，并安排由委办公室财务牵头组织，相关科室关人员参加组成自评工作小组，相关科室分别根据自己的业务范围。对要求进行绩效评价的专项项目进行分工，收集整理项目批复文件、专项资金收支明细账等相关资料，落实到人员，并提出明确的时间要求。

（二）自评的方法和过程

绩效自评采取量化评分的形式。每个预算项目都要评出绩效分值，得分以百分制计算。项目绩效自评得分由各项指标得分加权汇总形成。为确保自评工作的科学、严谨、公开、透明，安排专人，从项目立项、预算编制、组织实施、绩效评价等关键环节，对照绩效指标及评分标准逐条开展自评。

（三）项目资金

资金落实情况分析。项目预算资金 32854.3705 万元，资金来源均为财政资金。

专项资金拨付严格按照专项资金使用管理暂行办法实行专款专用，其支付范围、支付标准、支付进度、支付依据合规合法，与预算和计划相符，没有发现违规问题。

（四）财务管理

项目财务管理情况。通过检查，项目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，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，账务处理及时，会计核算规范。

三、绩效目标实现情况

（一）项目产出

市发改委 81 个自评项目，其中：已实施项目 78 个，未实施项目 3 个，实际完成率 97.53%。已完成项目按照既定时间、既定质量要求完成，自评质量达标率 100%。未完成项目为：业务培训费、专项邮电费、石家庄市咨询研究中心的办公设备购置费。2024 年度已实施的 81 个项目中，共设定项目评价产出指标约 324 个，评价等级为优的指标数量 307 个，评优率 94.87%；评价等级为良的指标数量 0 个，评良率 0%；评价等级为中的指标数量 0 个，评中率 0%；评价等级为差的指标数量 16 个，评差率 5%；指标优良率达 93.44%。

（二）项目效果

2024 年度已实施的 78 个自评项目，共设定项目评价效益指标约 234 个，评价等级为优的指标数量约 222 个，评优率 94.87%；评价等级为良的指标数量 0 个，评良率 0%；评价等级为中的指标数量 0 个，评中率 0%；评价等级为差的指标数量 12 个，评差率 5%；指标优良率达 93.44%。

（三）预算执行

预算资金 32854.3705 万元，截至 2024 年末累计支付 30841.516831 万元，预算执行率 93.87%。

四、项目综合评价结论和评价等级

市发改委纳入 2024 年度财政专项资金绩效自评项目 81 个，其中对已执行实施的 81 个项目进行自评，绩效评价综合得分 94.47 分，绩效评价综合等级为优。

五、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

通过绩效自评发现，自评项目的绩效指标总体设定清晰准确、科学合理。但个别项目绩效指标设置仍存在问题。由于绩效目标管理经验不足，导致预算绩效目标设置和绩效指标编制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。例如：

1.部分绩效指标设定不易量化，只能用定性方法考核，造成评分具有一定主观性，无法客观量化评分；

2.部分项目内容因政策原因未开展，导致项目绩效目标不能实现。今后根据工作情况，如当年无法确定开展，可列入以后年度预算，加强预算编制的科学与可实施性。

六、整改措施及结果应用

（一）整改措施

结合部门主要职责和年度工作任务要求，在编制以后年度部门预算时，科学合理确定绩效目标，细化指标、增强导向作用和预期约束。继续逐步完善项目绩效评价管理体系，进一步提高项目绩效管理水平和，按照目标导向和结果导向，准确编制年度预算，细化执行举措，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和支出绩效。

（二）结果应用

通过年度绩效评价，有效了解预算编制、预算执行、绩效目标实现等相关情况，对以后的年度预算安排和预算收支管理

工作具有指导性意义。

石家庄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5年3月24日